

广东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接选定合同

框架协议编号：GD-KJXY-20260108440001000004

征集人：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入围供应商：江门市祥天纸业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廉江市石岭镇下高村小学复印纸直接选定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GDHT-2026-025440

甲方：廉江市石岭镇下高村小学

乙方：廉江市城北伟运文具商店

合同金额(元)：1800.00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元整

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广东省2025年度复印纸框架协议征集（第二批）采购项目（K4400012025000025）的约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的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技术规格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1	产品	红树林 85 G A4 500 张/包 多功能复印纸	复印纸, 红树林, 85G A4 500张/包, 红树林 85G A4 500张/包 多功能复印纸幅面:A4 克重(G):85g 纸张材质:全木浆 产品尺寸(mm):210*297mm 厚度μm:109 纵向挺度mN:168 横向挺度mN:67 平滑度s:40 不透明度%:96.3 尘埃度(0.3mm ² -1.5mm ²):0 颜色:白色 规格:500张/包 包数:1包 系列:无系列 克重偏差:+2.8% 制造商名称:江门市祥天纸业有限公司	60	30.00	1800.00	

	合计	¥1800.00 (大写): 壹仟捌佰元整
--	----	------------------------------

二、交货时间、地点

- 1.交货时间: 2026年03月20日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 2.交货地点: 广东省湛江市廉江市廉江市石岭镇下高村小学。

三、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质保期、售后服务标准应按照生产厂商标准。
- 2.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为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且产品的功能完好能正常使用,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和产品说明书中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 3.乙方应保证其所提供的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维护条件下,在其合同承诺的寿命期限内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中令人满意的性能。在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不少于其承诺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其交付的货物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等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四、验收标准

- 1.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
- 2.乙方将货物送达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五、付款期限

甲方货物验收通过后,收到正式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转账向乙方支付100%合同款项。

六、违约责任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解决纠纷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

八、其他

-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甲方(公章):

甲方代表: 冯树枢

甲方联系人: 冯树枢

联系电话: 15913537239

单位地址：廉江市石岭镇下高村村委

合同履行开始日期：2026-03-20

合同履行截止日期：2026-04-20

乙方(公章)：

乙方代表：陈宇

开户银行：广东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80020000012350667

乙方联系人：陈宇

联系电话：18219018852

单位地址：城北街道